

# 湖北博士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召开和出席情况

湖北博士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7月21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。

会议由董事长蒋大胜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《关于向浦发银行荆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用部分房产和土地为抵押向浦发银行荆州分行申请2000万的贷款额度，借款期限为一年。

该议案审议结果：同意票：5票，反对票：0票，弃权票：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《关于向中国银行荆门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用本公司的部分土地、房产、机器设备为抵押，向中国银行荆门分行申请 1500 万元的贷款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为一年；拟申请中国银行分行认可的担保公司为公司担保，向中国银行荆门分行申请 500 万元的贷款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为一年。

该议案审议结果：同意票：5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7 年 8 月 7 日上午 9：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议案：(1)《关于向浦发银行荆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；(2)《关于向中国银行荆门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审议结果：同意票：5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博士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博士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21 日